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XXXXX—XXXX

农村户厕改造指南

Guidelines for reconstruction of rural household latrine

（报批稿）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与定义 1

4 总则 1

5 方案制定 1

6 施工准备 2

7 开工建设 2

8 竣工验收 3

9 技术服务 3

10 使用管护 3

参 考 文 献 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提出。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农业农村部规划设计研究院、广西壮族自治区城乡规划设计院、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北京市海淀区园林工程设计所、天津大学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员：王希卓、袁士超、曾娜、董兮、高逢敬、孙洁、高华、王璐、张春英、张攀华、畅彦丽、孙力强、云振宇、蔡学斌、缪思齐、马晓蕾、刘大华、陆朝晖、左铭威、毛圣雯、吴嘉佳、谢惠静、杨理广、张赫、王睿

农村户厕改造指南

1 范围

本文件提供了农村户厕新建、改建的方案制定、施工准备、开工建设、竣工验收、技术服务及使用管护等指导。

本文件适用于规范各地开展农村户厕新建、改建和运行管护。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9379 农村户厕卫生规范

GB/T 38836 农村三格式户厕建设技术规范

GB/T 38838 农村集中下水道收集户厕建设技术规范

3 术语与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户厕改造 household latrine reconstruction

使农村户厕满足使用功能和卫生要求，并具有一定的粪污无害化处理功能的过程。

4 总则

4.1 坚持政府引导，农民主体。以方便农民生活、保障农民身体健康、提升农民生活品质为目标，以农民意愿为基础，改厕前征求农民意见、改厕中动员农民参与、改厕后组织农民验收。

4.2 坚持因地制宜，因时制宜。立足当地自然条件、经济发展水平、文化和风土人情等，实事求是、自下而上确定改厕计划。科学合理选择技术模式，宜水则水、宜旱则旱。

4.3 坚持质量优先，注重实效。求好不求快，细化实施措施，优选技术方案，务实开展农村户厕改造。

4.4 坚持建管并重，长效运行。统筹推动厕所粪污与生活污水治理，健全政府引导与市场运作相结合的长效管护机制，完善服务体系。

5 方案制定

5.1 农村户厕选址结合庭院、房屋整体布局，充分考虑地理条件，合理利用现有设施。新改户厕宜入院入室，科学规划空间位置。

5.2 根据实际需求组织改厕技术专家，在实地调研、比选论证的基础上，制定改厕工作实施方案，建立改厕技术模式清单。针对新技术新模式，宜经过一个自然年试点试验，评估论证、群众认可后可列入技术模式清单。

5.3 各地根据改厕技术模式清单，完善或制修订相关标准或规范，明确适用条件和范围，提出设计建设、规范施工、长效管护等技术要求。

5.4 通过入户宣讲、实地参观、技能培训等方式讲解改厕技术模式，便于农民结合需求进行选择。实施水冲式厕所改造的，积极推广节水型、少水型水冲设施。干旱寒冷地区等不具备水冲式厕所改造条件的，结合实际建设符合标准要求的卫生旱厕。

5.5 坚持建设与管护一体设计推进，合理选择就地就近资源化利用、相对集中收集处理、纳入污水设施统一处理等户厕粪污收集处理方式。未解决好户厕粪污收集和利用去向的，不宜开工建设。

6 施工准备

6.1 通过多种方式广泛宣传农村厕所革命对促进卫生健康的意义、政策措施和技术知识。制作改厕“明白纸”，明确技术模式、管护方式、报抽维修渠道、问题反映途径等，向改厕农户发放。

6.2 统一组织施工的，宜经过村党组织提议、村“两委”会议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会议或者村民代表会议决议确定施工主体，细化施工方案，明确农民参与方式。农民自主建设的，组织开展技术培训和实地指导，针对性解决改厕中的技术难题。

6.3 实施集中采购厕具的，按照相关规定执行采购程序，产品有质量合格证明、质量检测报告和“三包”服务。农民自行采购的，宜选择与改厕技术模式相匹配的合格厕具产品。

6.4 加大农村厕具产品质量监管力度。集中采购的厕具产品进场前抽样送检，由专人或专门机构负责质量把关。

7 开工建设

7.1 有改厕计划的地区积极开展宣传引导，先行指导建设符合标准规范的卫生厕所，验收合格后，组织农民和施工主体进行现场观摩，培训建设要求和技术要点。

7.2 施工前进行实地勘测，按照 GB 19379、GB/T 38836、GB/T 38838 的要求确定基坑长宽深度，根据土质情况合理设置垫层。地下水位高的区域做好抗浮设计。

7.3 户厕土建施工现场宜有专业技术人员指导，管道及粪污储存处理设施不渗不漏、紧固连接、密封良好。建设完成后，进行防渗防漏等重要性能测试，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7.4 粪污收集处理设施建设安装后，需要回填的宜分层夯实。对于重量较轻的粪污收集处理设施，采用内部注水后回填。回填完毕后，施工作业面宜夯实或者硬化。

7.5 根据实际需求和习惯，合理建设厕屋。厕屋有墙、有顶，通风良好。水冲式厕所改造确保供水充足和排水通畅。寒冷地区水冲式厕所的厕屋便器、冲水与贮水设备等采取防冻措施。结合实际需求配置扶手等适老化设施。

8 竣工验收

8.1 统一组织施工的，严把竣工验收关，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农村改厕验收办法，明确验收主体、内容和标准。

8.2 宜由政府、农民、第三方等联合验收。验收结束后及时反馈结果，验收不合格的反馈问题情况，限期整改，完成整改后申请重新验收。

9 技术服务

9.1 依托农村改厕技术支撑力量，结合实际建立健全技术服务体系。组建专家技术服务队伍，及时提供政策讲解、技术指导和技能培训。

9.2 专家技术服务在方案制定、施工建设、竣工验收等关键节点，开展针对性技术指导。通过制作厕所模型、技术挂图、操作手册等，强化精准指导。有条件的地方建立线上平台在线解答改厕难题。

9.3 逐步健全完善农村户用卫生厕所建设管护标准体系，制定地方标准规范。加大标准宣贯应用力度，提高改厕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10 使用管护

10.1 面向农民积极开展户厕使用维护相关知识技能培训，落实户厕使用管护责任，加强日常保洁和维修维护，养成卫生如厕习惯。

10.2 完善社会化管理和服务体系，当地农民或市场主体宜组建专业化清掏队伍，提供便捷的报抽服务，探索形成政府引导、市场运作与农民付费相结合的长效机制。农民有使用需求的，指导科学清掏利用户厕粪污。

10.3 结合区域人口数量、改厕户数、服务半径，依托现有粪污处理点、便民服务站、五金建材店等，为农民提供厕具及配套产品维修服务。

10.4 改造水冲式厕所的村庄，具备条件的统筹推进厕所粪污与生活污水协同治理，做好政策配套、设施衔接、建设管护同步。

10.5 农村户厕建设过程中，按照规范要求设置安全防护措施，必要时张贴安全标识或提示。加强对农民使用维护厕所的安全教育，防范安全风险。

参 考 文 献

- [1] GB/T 9981 农村住宅卫生规范
- [2] GB/T 38837 农村三格式户厕运行维护规范
- [3] GB/T 43829 农村粪污集中处理设施建设与管理规范
- [4]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79号）
- [5] 《农民参与乡村建设指南（试行）》（国乡振发〔2023〕2号）
- [6] 《关于进一步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指导意见》（环办土壤〔2023〕24号）
- [7] 《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中办发〔2022〕22号）
- [8]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2021年12月）
- [9] 《农村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指南》（农办社〔2020〕7号）
- [10] 《关于进一步提高农村改厕工作实效的通知》（农社发〔2020〕4号）
- [11] 《关于加快实施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的指导意见》（民发〔2020〕86号）
- [12] 《关于切实提高农村改厕工作质量的通知》（中农发〔2019〕15号）
- [13] 《关于推进农村“厕所革命”专项行动的指导意见》（农社发〔2018〕2号）